

公告编号：2017-018

证券代码：835629

证券简称：华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珠海高新区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规定》（珠高【2016】26号）的规定，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得2015年度高新区企业研究开发经费补助资金110.75万元，子公司珠海市美嘉软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获得2015年度高新区企业研究开发经费补助资金31.28万元，公司及子公司获得补助资金共计142.03万元。截止2017年7月12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已收到拨付的补助资金142.03万元。

公司将依据《珠海高新区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规定》（珠高【2016】2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对获得的相关补贴资金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具体的处理结果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伟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2日